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9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力帆股份”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9年8月19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于2019年8月22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年度）激励对象2018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根据《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2017年度）》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年度）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2018年度个人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管理目标、激励对象个人年度计划等内容进行考核，包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10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需改进”。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宋浩蓉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 9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560.7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票回购价格：首次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33 元/股，预留部分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87 元/股。其中，回购 8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501.4 万股，回购 2018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全部解锁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9.3 万股。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宋浩蓉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 年度）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及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的议案》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 年度）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预留部分授予股票第一次解锁的条件已全部满足，同意 752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21,731,300 股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并由公司董事会统一办理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具体股份上市日期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宋浩蓉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

●报备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